证券代码:600363 证券简称:联创光电 编号:2026-005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并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江西省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94,736,09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1.01%;本次解除质押并再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75,730,272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9.94%,占公司总股本的16.80%。

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电子集团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并再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份被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江西省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股)	5,991,701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32%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33%
解除质押时间	2026/1/23
持股数量(股)	94,736,092
持股比例	21.0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69,740,272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3.62%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5.47%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部分将用于继续办理后续质押。

二、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电子集团	是	4,790,000	否	否	2026/1/23	2026/2/22	义乌市雨橱科技有限公司	5.06%	1.06%	生产经营
电子集团	是	400,000	否	否	2026/1/23	2026/6/25	中汇世纪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0.42%	0.09%	补充流动资金
电子集团	是	800,000	否	否	2026/1/23	2026/6/25	中汇世纪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0.84%	0.18%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	5,990,000	--	--	--	--	--	6.32%	1.33%	--

(二)本次被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况。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电子集团	94,736,092	21.01%	69,740,272	75,730,272	79.94%	16.80%	0	0	0	0
合计	94,736,092	21.01%	69,740,272	75,730,272	79.94%	16.80%	0	0	0	0

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一)未来半年和一年内到期的股份质押情况

电子集团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16,128,000股,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17.0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58%,融资余额36,180.00万元;未来一年内将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质押股份)的质押股份数量为27,402,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28.92%,占公司总股本的6.08%,融资余额50,455.00万元。

控股股东电子集团本次股份质押所融资金主要用于生产经营和补充流动资金。控股股东电子集团企业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未来还款资金来源主要包括股票红利、投资收益及其他收入等,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如后续出现股票下跌引发的相关风险,电子集团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追加保证金、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

(二)控股股东电子集团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2.本次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影响,公司的董事会成员不会因此产生变动,控股股东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更,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产生影响。

3.本次质押事项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300950 证券简称:德固特 公告编号:2026-007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月26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1月26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月26日0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青岛胶州市尚德大道17号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魏振文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及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含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75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2,227,08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7193%。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含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6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1,551,96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2783%;

(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含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69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675,1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411%。

2、除上述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以外,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还包括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公司部分董事通过通讯方式参加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下述2项议案,会议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股数81,879,83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77%;反对股数21,05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6%;弃权股数326,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967%。关联股东宋超先生回避表决。

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同意股数327,86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5645%;反对股数21,0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181%;弃权股数326,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3174%。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股数81,877,43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48%;反对股数23,35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4%;弃权股数326,3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968%。

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同意股数325,46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2091%;反对股数23,3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586%;弃权股数326,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332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青岛)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李萍、孙志芹

(三)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青岛)律师事务所关于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恒生电子 公告编号:2026-003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经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生电子”或“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公司主要业绩如下:

1.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122,932.61万元(人民币,下同),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约18,606.19万元,同比增加17.83%左右。

其中:2025年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100,498.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约17,064.95万元,同比增加20.45%左右。

2.2025年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约578,624.63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约79,482.91万元,同比下降12.08%左右。

3.2025年年度公司营业总成本约510,538.16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约77,095.03万元,同比下降13.12%左右。

4.2025年年度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约106,675.4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约19,882.48万元,同比增加22.91%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公司主要业绩如下:

1.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122,932.61万元(人民币,下同),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约18,606.19万元,同比增加17.83%左右。

其中:2025年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100,498.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约17,064.95万元,同比增加20.45%左右。

2.2025年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约578,624.63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约79,482.91万元,同比下降12.08%左右。

3.2025年年度公司营业总成本约510,538.16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约77,095.03万元,同比下降13.12%左右。

4.2025年年度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约106,675.4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约19,882.48万元,同比增加22.91%左右。

(三)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利润总额:106,264.9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4,326.4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3,433.05万元。

(二)每股收益:0.55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一)2025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主要受以下因素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下降约12.08%,成本下降约13.12%,实现成本降幅超过收入降幅,同时公司联营企业相关的投资收益增加。

(二)2025年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主要受以下因素影响:

相对收入的增长,公司更加关注收入质量的提升。报告期内,公司主动优化业务结构,将资源进一步聚焦到核心产品线,对非核心、非战略且亏损的产品线进行战略性收缩。这一举措为公司未来增长积聚动能。

(三)2025年年度公司一方面持续加强回款管理,另一方面加大了降本增效的管理力度,向管理要效益,积极推进人员队伍的结构优化,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实现了增长。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注册会计师未对公司本期业绩变化是否适当和审慎出具专项说明。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在与注册会计师进行充分沟通后,结合自身专业判断进行初步核算的结果。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1669 股票简称:中国电建 公告编号:临2026-007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21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5.29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内,公司可根据募投项目进度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23日发布的《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临2025-043号)。

公司已于2025年11月24日提前归还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30亿元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6日发布的《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临2025-071号)。

2026年1月23日,公司再次提前归还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3.16亿元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使用55.29亿元(最高额)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归还后,尚未归还的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余额为49.83亿元。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875 证券简称:东方电气 公告编号:2026-001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十一届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十一届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月19日发出,会议于2026年1月26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董事会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现场出席董事5人,委托出席董事2人,董事张彦军因公无法出席会议,委托董事长罗乾宜代为出席并表决;董事孙国君因公无法出席会议,委托董事张少峰代为出席并表决。董事长罗乾宜主持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度全面预算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2026年度全面预算方案。

本议案表决情况:有效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东方风电投资建设山东冠县陆上风电试验示范项目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东方电气风电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东方风电)投资建设聊城东冠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项目公司)陆上风电试验示范项目已经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同意东方风电投资建设山东冠县陆上风电试验示范项目,项目总投资不超过226,041万元,东方风电对项目公司增资4.43亿元。

本议案表决情况:有效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修订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规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修订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规定》,并发布执行。

本议案表决情况:有效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828 证券简称:茂业商业 公告编号:临2026-006号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业商业”、“公司”)控股股东深圳茂业商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业商厦”)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464,455,03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84.55%。茂业商厦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本次办理解押后)为170,000,000股,占茂业商厦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的11.61%,占公司总股本的9.82%。

一、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公司接控股股东茂业商厦通知,茂业商厦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办理了股票质押解除登记手续,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初始交易日	到期购回日	实际购回日	质权人	交易数量(万股)
茂业商厦	2025年6月25日	2026年3月17日	2026年1月23日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760
茂业商厦	2025年6月25日	2026年3月17日	2026年1月23日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60

2、本次股票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茂业商厦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89,2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37%
占茂业商业总股本比例	5.15%
解除质押时间	2026年1月23日
持股数量	1,401,135,188股
持股比例	80.90%
剩余被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	170,000,000股
剩余被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2.13%
剩余被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占茂业商业总股本比例	9.82%

二、其他说明

茂业商厦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风险控制能力,不存在平仓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解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712 证券简称:南宁百货 公告编号:临2026-003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会前以邮件方式发出,于2026年1月23日上午9:0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关联董事周宁星先生回避表决议案。参加表决人员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及2022-2024年任期激励收入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根据2024年度、2022-2024年公司经营业绩的考核结果,按实际任职月数,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及2022-2024年任期激励收入。根据分配方案,核定公司总经理2024年度薪酬收入约30.76万元;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收入按不超过总经理标准的85%确定,并按规定合理拉开差距。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绩效年薪不低于其基本年薪与绩效年薪总额的50%。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应发放薪酬总额约116.45万元,扣除已预发的薪酬约76.20万元,剩余应兑付薪酬约40.25万元,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进行一次性兑付。核定高级管理人员2022-2024年任期激励总额约66.81万元,按照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考核评价系数,在不超过其年薪总额的30%以内确定,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按6:2:2的比例分三年递延支付。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7日

证券简称:康缘药业 证券代码:600557 公告编号:2026-002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运脾化痰通窍颗粒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运脾化痰通窍颗粒《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一行业信息披露》的相关要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主要内容

药品名称	运脾化痰通窍颗粒
适应症	儿童腺样体肥大脾虚痰阻证
注册分类	中药创新药1.1类
剂型	颗粒剂
申请人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理号	CXZL2500111
通知书编号	2026LP00196

运脾化痰通窍颗粒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5年11月12日受理的运脾化痰通窍颗粒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在进一步完善临床试验方案的基础上,同意本品开展用于儿童腺样体肥大脾虚痰阻证的临床试验。

二、药品研发及相关情况

运脾化痰通窍颗粒的功能主治为运脾化痰,通络开窍,用于儿童腺样体肥大脾虚痰阻证。症见寐时鼾声时作,张口呼吸,鼻塞日久,持续不减,鼻痒流清涕,神疲乏力,面色少华,食少纳呆,大便不调,舌质淡,苔白腻,脉滑。临床前主要药效学研究结果显示,运脾化痰通窍颗粒对腺样体肥大具有显著治疗作用,能够明显减小模型动物鼻部淋巴结及鼻部淋巴组织生发中心体积、明显降低血清炎症因子IL-1β、IL-4、MIP-3α、IL17-A水平,还能明显改善模型动物鼻炎咽炎症状。毒理学研究结果显示,运脾化痰通窍颗粒药物安全性好,安全剂量范围宽。

三、同类药品及市场情况

腺样体肥大是儿科及耳鼻咽喉科常见病之一,多发于2-12岁儿童。系统研究显示,在有症状的随机样本中,儿童和青少年中腺样体肥大的患病率约为46.42%,且发病率呈上升趋势。腺样体肥大常合并慢性扁桃体炎、鼻窦炎等病症,迁延难愈,目前手术治疗为首选治疗方案,但存在术后出血、易复发等问题[1]。此外,腺样体属于免疫器官,不宜过早进行手术切除。

目前治疗儿童腺样体肥大的化学药物主要有:鼻用糖皮质激素、白三烯受体拮抗剂、抗组胺药、免疫调节剂[2],尚无获批上市的中成药,本产品如成功上市将有助于填补临床空白,具有较高的临床价值。

四、产品上市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在收到运脾化痰通窍颗粒临床试验通知书后,根据通知书以及药品注册法规要求,尚需完成临床试验,并经国家药监局审评、审批,通过后方可生产上市。

五、风险提示

以上药物的临床试验、审评和审批的结果及时间都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对公司近期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对其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6日

引用文献:

[1]袁斌, 姜之炎, 马华安, 等. 儿童腺样体肥大中医临床实践指南[J]. 南京中医药大学学报, 2024, 40(2): 184-189.

[2]中国医师协会儿科医师分会儿童耳鼻咽喉专业委员会, 中国妇幼保健协会儿童变态反应专业委员会, 亚太医学生物免疫学会儿童耳鼻咽喉头颈外科分会. 儿童腺样体肥大临床诊治管理专家共识[J]. 中国实用儿科杂志, 2025, 40(2): 89-95.

证券代码:600892 证券简称:*ST大晟 公告编号:临2026-003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祺曜互娱业绩补偿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11月26日、2025年12月15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祺曜互娱业绩补偿事项的议案》,经各方协商,深圳悦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融投资”)与赵斌、分宜新视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分宜新视界”)就业绩补偿款偿还事项签订相关协议。根据协议约定,赵斌及分宜新视界以评估价值为2,369.23万元的房产抵偿和支付现金700万元的形式提前清偿业绩补偿款,详情请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祺曜互娱业绩补偿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51)、《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56)。

近日,悦融投资收到赵斌支付的现金补偿款人民币2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斌及分宜新视界已完成支付其承诺的业绩补偿款,相关业绩承诺补偿已履行完毕。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600869 股票简称:远东股份 编号:临2026-007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扭亏为盈。

●业绩预告相关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500万元到6,500万元。

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500万元到3,5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500万元到6,5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2. 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500万元到3,500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37,470.9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1,804.2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7,721.41万元。

(二)每股收益:-0.1433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2025年,公司坚定落实“电能+算力+AI”战略,持续聚焦战略客户、优化迭代产品结构/服务体系及商业模式,提质增效、提速增效、优员增效、降本增效,扭亏为盈。智能缆网营收规模持续扩大;智能电池/储能产能利用率上升,大幅减亏;智慧机场订单充足,经营稳健。

2026年,公司将持续全力拓展“电能+算力+AI”相关核心技术产品/服务,加大特种线缆、海缆、机器人线束、高容/固态电池/储能、液冷产品、迭代算力芯片相关的检测设备等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附加值产品在国际、国内的销量,构筑发展新优势。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年报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778 证券简称:友好集团 公告编号:2026-001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50万元至1,650万元,同比增加357%到420%。

●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00万元至-500万元,同比减亏368万元到668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50万元至1,65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132万元到1,332万元,同比增加357%到420%。

预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00万元至-5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亏368万元到668万元。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公司2024年度利润总额为1,034.4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7.6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168.45万元。

(二)公司2024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0.01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1、公司积极配合政府提振消费相关举措,增首店、强首发、做首展,协同政府发放专项惠民消费券,有效带动整体销售;

2、顺应消费趋势,公司加大了体验业态经营面积,此业态主要以公司统一管理下的品牌承租方缴纳租金、自收银模式经营,该举措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造成了一定影响,但促进了门店客流增长和公司整体利润提升;

3、围绕民生商品持续加强超市业态经营,提升综合毛利水平;

4、加强库存管理,优化库存结构,有效提升存货周转率;

5、通过加强磋商谈判,持续降低租赁物业的租金,租金成本同比减少;

6、加强资金管理,降低企业融资成本,财务费用同比减少;

7、扩大了进出口业务及新疆农产品向内地的销售业务。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依据会计准则及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应付款项账龄时间较长且债权人已吊销、注销或无法联系的账款进行了核销,另有部分资产处置收益。

(三)上年比较基数较小。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699 证券简称:均胜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6-002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13.5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约3.9亿元,同比增长40.56%。报告期内,因公司上市子公司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让衡器业务、公司优化处置海外个别工厂等事项导致非经常性损失约1.6亿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13.5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约3.9亿元,同比增长40.56%。

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15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约2.18亿元,同比增长约17.02%。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19.96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60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2.82亿元。

(二)每股收益:0.69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2025年度公司采取的各项盈利改善和业务整合措施在全球各业务区域逐步取得成效,海外业务盈利能力持续恢复。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报告期内,因公司上市子公司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让衡器业务、公司优化处置海外个别工厂等事项导致非经常性损失约1.6亿元。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请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7日